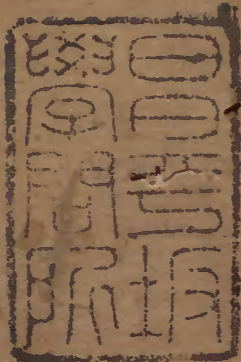


日講四書解義

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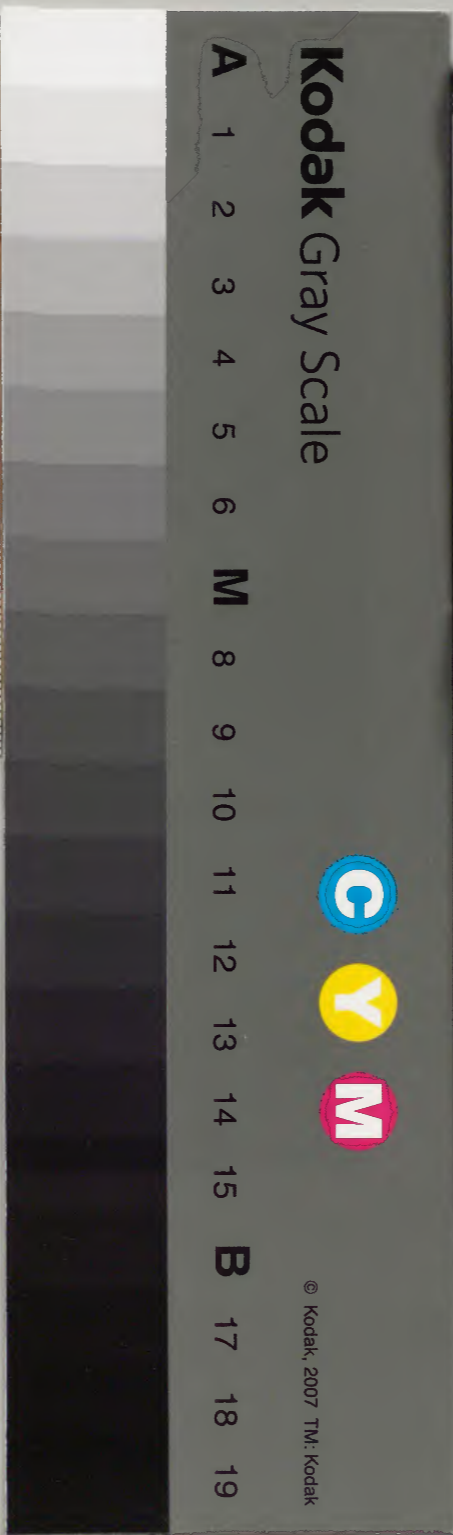
十三四



漢書門			
八	五	九	一
二	〇	二	〇
冊	架	函	號

內閣文庫			
漢	書	八	五
九	一	二	〇
冊	架	二	〇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8591
冊數	20 (11)
函號	277 125



糊などで貼り付けられている部分がめくれない箇所あり
綴じ部(喉部分)の文字など開きが不鮮明な箇所あり

日講四書解義卷之十三

孟子 上之一

孟子當戰國時。憫教化衰微。人心陷溺。於是

發明孔子之學。以性善闢異端。以王道黜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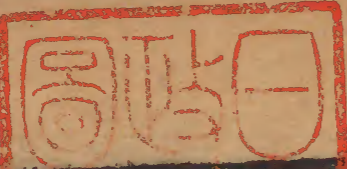
利。進則告於列國諸侯。退則與及門萬章公

孫丑之徒。反復論辨。總不離乎仁義者。是其

道雖未大行。而其教已被於天下後世。故韓

愈曰。求觀聖人之道者。必自孟子始。書凡七

篇。



梁惠王章句上

孟子見梁惠王。王曰。叟不遠千里而來。亦將有以利吾國乎。孟子對曰。王何必曰利。亦有仁義而已矣。王曰。何以利吾國。大夫曰。何以利吾家。士庶人曰。何以利吾身。上下交征利。而國危矣。萬乘之國。弑其君者。必千乘之家。千乘之國。弑其君者。必百乘之家。萬取千焉。千取百焉。不爲不多矣。苟爲後義而先利。不奪不饜。未有仁而遺其親者也。未有義而後其君者也。王亦曰。仁義而已矣。何必曰利。

此一章書。是言爲人君者當躬行仁義也。梁惠王名罃。本魏侯。都大梁。僭稱王。諡曰惠。因稱之曰梁惠王。昔孟子抱道自重。不見諸侯。梁惠王卑禮厚幣。以招賢人。孟子因而見之。蓋爲行道計也。惠王一見孟子。因問之曰。叟自鄒至梁。遙遙千里。乃不憚其遠而來者。亦將有奇謀善策。可以利寡人之國乎。惠王此言。但知有利。乃爲己之私也。孟子對曰。王誠

有意治國。何必以利爲言哉。亦有仁義而已矣。仁以愛人。則可以懷保四境。義以制事。則可以總理萬幾。此乃求治之要道也。奈何舍此而言利耶。且王亦未知利之爲害耳。今王爲一國之主。乃大夫士庶人所則效也。如王所重在利。自籌曰。何以利吾國。此端一開。人皆效尤。彼大夫之有家者。必籌曰。何以利吾家。士庶人之有身者。亦必籌曰。何以利吾身。爲上者爲利而謀取乎下。爲下者爲利而謀取乎上。是上下交征也。危亡之禍。不從此而起乎。將見萬乘之國。或有弑其君者。應非他人。必是千乘之家。以彼所利在萬。故不得不弑也。千乘之國。或有弑其君者。應非他人。必是百乘之家。以彼所利在千。亦不得不弑也。夫君有萬乘。而臣取千焉。君有千乘。而臣取百焉。以義揆之。不爲不多。亦可以相安無事矣。苟以義爲後。而以利爲先。則不知分誼之可安。而惟貪肆之無已。不至於弑其君而盡

奪之其心固未嘗饜足也。利之爲害。此豈不甚可畏哉。若所謂仁義。似乎無益於國。而其實未始不利也。嘗見不仁之人。存心刻薄。因而遺棄其親者有之。若所好在仁。則愛親之誠。出乎天性。未有仁而遺棄其親者也。不義之人。存心僭忒。因而背慢其君者有之。若所好在義。則敬君之念。盡其當然。未有義而後其君者也。人皆愛親。人皆敬君。則其利於國者。莫大於此。寧可舍此而言利耶。今王誠欲爲國。亦惟曰仁義。以使人愛親敬君而已矣。何必曰利。徒啓人弑奪之心哉。蓋戰國之時。王道衰息。因孔子既歿。聖學不明。故也。一時遊說之徒。皆以功利干進。而當時之君。亦習而好之。自孟子願學孔子。獨以仁義勉惠王。而內聖外王之學。遂大明於天下。後世誠因此言而繹思之。則天德王道。一以貫之矣。

孟子見梁惠王。王立於沼上。顧鴻鴈麋鹿。曰。賢

者亦樂此乎。孟子對曰。賢者而後樂此。不賢者雖有此不樂也。詩云。經始靈臺。經之營之。庶民攻之。不日成之。經始勿亟。庶民子來。王在靈囿。鹿鹿攸伏。鹿鹿濯濯。白鳥鶴鶴。王在靈沼。於物魚躍。文王以民力爲臺爲沼。而民歡樂之。謂其臺曰靈臺。謂其沼曰靈沼。樂其有麋鹿魚鼈。古之人與民偕樂。故能樂也。湯誓曰。時日害喪。予及女偕亡。民欲與之偕亡。雖有臺池鳥獸。豈能獨樂哉。

此一章書。是欲爲君者與民同樂之意。孟子在梁時。往見惠王。適遇王立於沼上。乃顧鴻鴈麋鹿。問於孟子曰。賢德之君。必勤於正務。宵旦不遑。如此臺池鳥獸。亦以之爲樂乎。蓋惠王有慚愧之心。謂賢者當不樂乎此也。孟子對曰。臺池鳥獸之樂。人有同心。必賢德之君。使民安物阜。愾息不聞。而後可以常有此樂。若不賢之君。國亂民愁。危亡將至。雖有此。必不能樂也。所謂賢者。如古之文王非乎。大

雅靈臺之詩曰。文王始作靈臺之時。方經之以審其位次。營之以正其方向。而庶民即相與攻治。不日之間。遂以告成。文王恐其勞民。雖戒曰勿亟。而庶民之踴躍而來者。則如子之趨父事焉。當臺之既成。而其下則有囿。文王時在靈囿。則見麀鹿攸伏而不驚。且濯濯而肥澤焉。復見白鳥鶴鶴而鮮潔焉。囿中有沼。文王時在靈沼。則見魚之跳躍充滿於沼之中焉。詩言如此。夫文王用民之力。爲臺爲沼。宜乎民勞而怨矣。乃不以爲勞。而反歡樂之。至稱其臺曰靈臺。稱其沼曰靈沼。若喜其速成。而有神靈之助。且樂其臺之下有麀鹿池之中有魚鼈。又若悅其美備而歎羨之。淡者。其故何哉。蓋由文王平日能愛養斯民。使之飽食煖衣。與民同樂。故民皆愛戴。乃得有此臺池鳥獸之樂也。故曰賢者而後樂此。若夫不賢者。則觀於夏桀可知矣。湯誓曰。桀自言吾有天下。如天有日。日亡吾乃亡。至是暴

虐之甚。民皆怨之。曰：此日何時而亡乎？若亡，則我寧與之俱亡。是蓋欲其速亡也。夫民而至欲與之速亡，必平日不恤其民，使之饑寒愁苦，而無以自遂，故民皆怨之，而欲其速亡也。如此，則雖有臺池鳥獸，豈能晏然獨樂哉？故曰：不賢者雖有此不樂也。王誠與民同樂，則臺池鳥獸之樂亦何損於王哉？古聖王遊觀之事，凡以爲民，故文王視民如傷，惠鮮懷保，而臺池鳥獸愈可以徵盛德焉。若桀之瓊宮瑤臺，亦惟築愁築怨耳。樂雖同，而公私仁暴不同。治亂興亡亦因之各異，可勿辨與？

梁惠王曰：寡人之於國也，盡心焉耳矣。河內凶，則移其民於河東，移其粟於河內。河東凶亦然。察鄰國之政，無如寡人之用心者。鄰國之民不加少，寡人之民不加多，何也？孟子對曰：王好戰，請以戰喻。填然鼓之，兵刃既接，棄甲曳兵而走，或百步而後止，或五十步而後止，以五十步笑百步，則何如？曰：不可。直不百步耳，是亦走也。曰：

王如知此。則無望民之多於鄰國也。

此一章書見人君當盡心王道。不宜以小惠自矜也。梁惠王語於孟子曰。人君治國。以民食爲先。尤以救荒爲急。若寡人之治國。於救荒之策。可謂竭盡其心而無餘矣。如河內凶荒。則移其少壯者於河東。使之就食。其老弱不能移者。則移河東之粟於河內以養之。或河東凶荒。其移民移粟。亦如河內之事焉。我之盡心固如此。徧察鄰國之政。如寡人之委

曲周摯而用心者。皆無之。宜乎鄰國之民。盡歸於寡人矣。乃鄰國之民不加少。寡人之民不加多。其故何哉。蓋惠王以移民移粟。遂自矜盡心。而不知非至善之策也。孟子乃設喻以曉之曰。戰鬪之事。主所素好。請以戰爲喻。可乎。夫戰之時。兩軍對壘。填然鼓之而進。勝負固未分也。及兵刃既接。勝者固勝。而敗者則棄其甲冑。曳其兵器而走焉。方其既敗而走。固未嘗自計其遠近也。或有百步而止者。

或有五十步而止者。此時五十步者遂笑百步者而以為怯。彼笑者王以為宜乎。否乎。惠王曰。不可。五十步而止者亦但不至於百步耳。遠近雖有不同。其為走一也。何得以近而笑遠哉。孟子乃因其明而通之曰。王既知此。則小惠及民。當無望其加多於鄰國矣。蓋治國貴乎足民。移粟移民。皆非足民之計。王之盡心。亦猶五十步之走耳。欲民之多於鄰國。不其難哉。苟求其多。惟力行王政而已矣。

不違農時。穀不可勝食也。數罟不入洿池。魚鼈不可勝食也。斧斤以時入山林。材木不可勝用也。穀與魚鼈不可勝食。材木不可勝用。是使民養生喪死無憾也。養生喪死無憾。王道之始也。五畝之宅。樹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時。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畝之田。勿奪其時。數口之家。可以無饑矣。謹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義。頒白者不負戴於道路矣。七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饑不寒。然而不王。

者未之有也。

此二節書言治國當以王道爲急也。孟子又曰。治國以王政爲本。而王政以養民爲先。養民之物。惟食與用而已。如農時者。五穀所自出也。苟不奪其時。耕耘得以盡力。則穀不可勝食也。洿池者。魚鼈所聚之處也。如寬爲滋息。數罟不入其中。則魚鼈不可勝食也。山林者。材木所生之地也。如養其萌蘖。斧斤以時而入。則材木不可勝用也。夫穀與魚鼈材木。乃食用之物。以爲飲食宮室。則可以養生。以爲祭祀棺槨。則可以送死。不勝食。不勝用。是使民養生喪死。無不足之憾也。夫民至養生喪死。皆無所憾。則民心已得。此王道之始事也。而凡所以養之教之者。可以次第而舉矣。夫有五畝之宅。而牆下則樹之以桑。用以供蠶事。而出絲帛。則五十之非帛不煖者。可以衣之而煖矣。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孕字之時。用以蕃生育。而裕烹飪。則七十之非肉

不飽者。可以食之。而飽矣。至所授百畝之田。勿奪其耕耘收穫之時。則穀有所出。而一家數口之衆。可以贍養。而無饑矣。凡此皆養民之事。而教民之事。亦由是舉焉。彼鄉學名爲庠序。所以教也。而於此益謹飭焉。務使入於正。而弗納於邪。教之中。特重孝弟。各有義也。而於此益申明焉。務令本乎誠。而不出於僞。於是相觀而化。無弗愛親敬長。樂於代勞。頌白之老者。必不負戴於道路中矣。此教民之事也。夫教養兼行。至於七十之老者。衣帛食肉。少壯之黎民。不饑不寒。則熙皞之風。無弗歸向。有不大一統。而王者。未之有也。王道之成。蓋如此。權移小惠。豈可卽以爲盡心耶。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檢。塗有餓莩。而不知發。人死。則曰非我也。歲也。是何異於刺人而殺之。曰非我也。兵也。王無罪歲。斯天下之民至焉。

此一節書言弊政害民。欲其力行王政。以得民也。孟子又曰。王不盡心於王道。而徒移民

移粟。遂咎夫民之不加多。亦未思平日之所爲何如耳。蓋王不行王政。則民已無常產。乃反畜養狗彘。使食人之食。而不愛惜檢制之。是視民輕於物。有以致民之死也。迨旣死而塗有餓莩。又不知發倉廩而賑救之。是視倉廩重於民。無以救民之死也。至於人死。則曰非我不盡心也。歲凶害之也。夫如是。則與以兵刺人而殺之。乃曰非我殺之。而兵刃殺之也。何以異耶。蓋兵雖殺人。而其罪原不在兵。民不加多。而其罪亦不在歲。王誠力行王道。而無歸罪於歲。則天下之民。方且來歸之不遑。豈但加多而已哉。夫堯水湯旱。天災流行。古帝王未嘗無之。但平日力行王政。有備無患耳。若彼權移小惠。不過驩虞之術。而况弗能徧耶。此王霸之所由分。不可不辨也。

梁惠王曰。寡人願安承教。孟子對曰。殺人以挺與刃。有以異乎。曰。無以異也。以刃與政。有以異乎。曰。無以異也。曰。庖有肥肉。廄有肥馬。民有飢

色。野有餓莩。此率獸而食人也。獸相食。且人惡之。爲民父母。行政不免於率獸而食人。惡在其爲民父母也。仲尼曰。始作俑者。其無後乎。爲其象人而用之也。如之何其使斯民飢而死也。

此一章書言虐政宜急去。仁政宜急行也。梁惠王因孟子之言。有感於心曰。小惠原屬無益。而王道在所當行。夫子之教我誠至矣。然而善政多端。惟夫子盡言無隱。寡人願安心受教焉。孟子因其誠而設喻以問之曰。殺人者。或用梃杖。或用兵刃。二者有以異乎。王曰。器雖不同。而致人之死則一。無以異也。孟子又曰。殺人者或以兵刃。或以虐政。二者有以異乎。王曰。事雖不同。而致人之死亦一。無以異也。惠王之明。蓋已有可教矣。孟子遂直言之曰。興一利。不如除一害。虐政除。然後仁政可舉。今王厚斂於民。而使庖有肥肉。廄有肥馬。在民則有饑餒之色。在野則有餓死之人。此何異於率獸而食人乎。是虐政之害民。正

無異於梃刃之殺人也。王亦知君國子民。卽
爲民之父母耶。夫獸與獸相食。人且見而惡
之。况人君爲民父母。而不免於率獸食人。是
有子民之責。而爲殘民之事。惡在其爲民父
母乎。昔仲尼有言曰。始作木俑以從葬者。其
人不仁之甚。始無後乎。仲尼之惡之也。爲其
象生人之形。用之殉葬。而涉於忍也。夫象人
未至於殺人。仲尼猶且惡之。况實以虐政殘
民。使之饑餓而死。如之何其可哉。蓋戰國之
君奢侈無度。凡厚斂於民者。止供其庖肉廐
馬之用。而民因以饑餓而死。故孟子以率獸
食人爲言。正以侈心一啓。而遂不免乎此也。
書曰。慎乃儉德。惟懷永圖。夫非恤民保邦之
本務與。

梁惠王曰。晉國天下莫強焉。叟之所知也。及寡
人之身。東敗於齊。長子死焉。西喪地於秦。七百
里。南辱於楚。寡人恥之。願比死者一洒之。如之
何則可。孟子對曰。地方百里而可以王。

此一章書言王業有可圖私怨不必報也。梁惠王本魏斯之後。三分晉地。故曰晉。後遷於梁。故曰梁。因喪敗之後。志圖報復。乃問於孟子曰。我晉國當先王之時。地廣兵衆。天下稱強。叟之所素知也。及傳至寡人之身。東與齊戰。敗績。長子死焉。西爲秦人所侵。喪失河內外之地七百里。南又爲楚所辱。是皆寡人不競。以爲我先人羞。寡人竊恥之。今欲爲先人一洗其辱。不知如何經畫而後可。考惠王敗於三國。皆其過舉。乃猶不能自反。而徒懷忿恨。豈大勇所爲哉。孟子因對曰。王以敗績之後。國勢已促。難於雪恥乎。誠發奮爲雄。雖百里之地。亦足致王於天下。况以晉國之大。獨不能一圖雪恥耶。是在王加之意而已。

王如施仁政於民。省刑罰。薄稅斂。深耕易耨。壯者以暇日。脩其孝悌忠信。入以事其父兄。出以事其長上。可使制梃以撻秦楚之堅甲利兵矣。彼奪其民時。使不得耕耨以養其父母。父母凍

孟子卷之三十三
五
餓。兄弟妻子離散。彼陷溺其民。王往而征之。夫誰與王敵。故曰仁者無敵。王請勿疑。

此四節書。是言仁政足以無敵也。孟子又曰。臣言百里可王者。乃以仁政決之也。王如施仁愛之政於民。刑罰則省之。用法常寬而不戕民命。稅斂則薄之。取民有制而不朘民生。務令春而深耕。不妨其耕。夏而易耨。不妨其耨。又使民之壯者。於閒暇之日。講明孝悌忠信之理。使入而在家。以此理事其父兄。出而在外。以此理事其長上。夫民衣食既足。皆知禮義。一旦有事。必能親上死長。有勇當先。雖秦楚之大。堅甲利兵之莫與敵者。亦可使持梃而撻之。况其他乎。夫秦楚之堅甲利兵。而謂可使制梃以撻之者。蓋以彼有可乘之隙也。彼煩刑重斂。行不仁之政。則民務農之時。彼奪之矣。欲深耕易耨。盡力農事。以養其父母。豈可得哉。至於父母凍餓。而衣食不能給。兄弟妻子離散。而室家不相保。是在彼之民。

殆無異陷於井而溺於水也。如是而王帥其
師徒往正其罪。彼積怨之民必樂歸於我。又
誰肯出力用命以與王師相敵哉。故古語有
云。仁者無敵。正言一行仁政。則天下歸心而
莫與之抗。不在強弱大小也。所謂地方百里
而可以王者。蓋以此。王請勿疑於心。斷然行
之。卽以梁王可也。何雪恥之足云。戰國時兵
戈相尋。率皆復讐構怨。而民不勝其苦。故以
愛民爲念。而教養兼施者。則天下無敵焉。以
其仁也。觀周以積德累仁。而遂有國祚靈長
之慶。則創之與守。總在乎仁而已矣。

孟子見梁襄王。出語人曰。望之不似人君。就之
而不見所畏焉。卒然問曰。天下惡乎定。吾對曰。
定于一。孰能一之。對曰。不嗜殺人者能一之。

此一章書言一統之業在於仁也。昔梁惠王
之子襄王。孟子嘗往見之。以爲行道計。因其
非有爲之君。乃出而語人曰。凡有爲之主。必
表見於容貌詞氣之間。可以一見而決。當吾

日誦孟子解義卷之三
之見嗣王也。始望之。既不似人君之度。及近而就之。又不見有可畏者焉。且卒然問曰。今諸侯爭戰。天下紛然。將何所定。吾對曰。天下分爲列國。是以不定。必歸於一統。則干戈息而天下可定矣。王又問。今諸侯各爲雄長。孰能一統。吾對曰。列國攻伐相尋。皆以嗜殺爲事。是以不能相一。惟有以不忍爲心。而不嗜殺人者。則天下歸誠。自能一之矣。是知好生者。天地之德。則不嗜殺人。非居中建極。統一萬方之要道與。

孰能與之。對曰。天下莫不與也。王知夫苗乎。七八月之間旱。則苗槁矣。天油然作雲。沛然下雨。則苗浡然興之矣。其如是。孰能禦之。今夫天下之人牧。未有不嗜殺人者也。如有不嗜殺人者。則天下之民。皆引領而望之矣。誠如是也。民歸之。由水之就下。沛然誰能禦之。

此二節書。言人君以好生爲心。則天下無不悅而歸之也。王又問曰。今列國之民。各統於

其君受其禁制。孰能舍彼歸此乎。吾對曰。天下雖大。蓋莫不歸於不嗜殺人之主也。王知夫田間之苗乎。至七八月之間。時當亢旱。則苗皆枯槁。此正待雨以潤之也。天乃油然作雲。沛然下雨。將見苗之枯槁者。無不淳然興起矣。苗之興也如是。其孰得而止之乎。夫民情猶物理也。今夫天下之君。職在牧民。乃皆以爭鬪爲事。驅民於鋒鏑。而不顧。蓋未有以仁愛爲心。而不嗜殺人者也。斯時也。有一不嗜殺人者。則天下之民。皆引領而望。願以爲君。亦如大旱之望雨矣。望之誠切如是。則來歸之勢。自不容已。殆猶水之就下。沛然奔起。又孰能從而禦之哉。所謂天下莫不與者。蓋以此。要之殺人之事。不特戰鬪爲然。凡足以害民生者。皆是也。故古帝王仁昭德博。而猶有饑寒由我之思。夫亦善推此不嗜殺人之心而已矣。

齊宣王問曰。齊桓晉文之事。可得聞乎。孟子對

曰。仲尼之徒。無道桓文之事者。是以後世無傳焉。臣未之聞也。無以則王乎。曰。德何如則可以王矣。曰。保民而王。莫之能禦也。

此一章書。是言爲人君者。當黜霸功而行王道也。齊宣王。姓田氏。名辟疆。一日問於孟子曰。在昔五霸迭興。惟齊桓晉文。名爲特盛。心竊慕之。其所行之事。亦可得而聞之乎。孟子對曰。臣所學者。仲尼也。仲尼之徒。以稱五霸爲羞。無有道桓文之事者。是以後世無所傳焉。因無所傳。故臣亦未之聞。此乃無可言者。若必欲言之不已。其惟有王天下之道乎。此孟子欲以王道進齊王也。王曰。王天下者。必有其德。德何如則可以王天下矣。孟子曰。天爲民而立之君。舍民而求王。不能也。有能以仁心仁政。保安其民。則天下之民。莫不愛戴。以之致王。自莫之能禦也。

曰。若寡人者。可以保民乎哉。曰。可。曰。何由知吾可也。曰。臣聞之。胡齧曰。王坐於堂上。有牽牛而

過堂下者。王見之。曰牛何之。對曰將以釁鐘。王曰舍之。吾不忍其觶觫。若無罪而就死地。對曰然則廢釁鐘與。曰何可廢也。以羊易之。不識有諸。曰有之。曰是心足以王矣。百姓皆以王爲愛也。臣固知王之不忍也。

此二節書言保民不外於一心也。王曰保民者非大德不能。若寡人者亦可以保民乎哉。孟子對曰可。王曰何由而知吾可以保民也。

孟子乃引事以証之。曰王之臣有胡斲者。臣嘗聞其言曰。王一日坐於堂上。適有人牽牛而行過於堂之下。王一見而遂問之曰牛將何所往。牽牛者對曰新鑄之鐘必用牛血以塗其釁。今有新鐘將殺此牛以釁之。故牽以往也。王曰其舍之。吾不忍其恐懼觶觫。若無罪而就死地者然。牽牛者曰王旣不忍此牛則無從取血。然則廢寢釁鐘之事乎。王曰釁鐘亦國之正典。何可廢也。但以羊易之則鐘可釁而牛亦全矣。臣聞胡斲之言如此。不知

果有此事乎。王見孟子述胡齟之言皆一一相合。因直認之曰。以羊易牛之事誠有之。孟子見王有善心。遂從而開導之曰。王天下之道不必遠求。止此不忍殺牛之心。即可以惠懷萬民。覆冒四海。以之致王而無不足矣。但百姓愚昧。見王以羊易牛之事。皆以王惜費而愛財。惟臣則知王之心。乃因牛彘觫之狀觸於目而感於心。有所不忍而然也。苟能因是心而擴充之。則保民而王何難哉。蓋不忍之心。仁之端也。因而充之。則全體大用。自然及於天下者廣。入於天下者深。而天下歸仁矣。故易曰。君子體仁。足以長人。

王曰。然誠有百姓者。齊國雖褊小。吾何愛一牛。即不忍其觫。觫若無罪而就死地。故以羊易之也。曰。王無異於百姓之以王為愛也。以小易大。彼惡知之。王若隱其無罪而就死地。則牛羊何擇焉。王笑曰。是誠何心哉。我非愛其財而易之以羊也。宜乎百姓之謂我愛也。曰。無傷也。是乃

仁術也。見牛未見羊也。君子之於禽獸也。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忍食其肉。是以君子遠庖廚也。

此三節書。是孟子以仁術導齊王也。維時齊王。一聞百姓皆以爲愛之言。乃曰。然。以羊易牛。形迹之間。似乎吝惜。誠有如百姓之議我者。但我之心。初不如是。齊雖褊小之國。然一牛之費。吾何愛焉。止爲牛斃觶之狀。若無罪而就死地。甚爲不忍。故以羊易之耳。此豈百

姓之所知哉。孟子從而詰之曰。百姓以王爲愛。王無足怪異也。以羊之小而易牛之大。其迹涉有可疑。王之心。彼惡得而知之。王果隱痛其斃觶。若無罪而就死地。則牛無罪。羊亦無罪。其何所分別乎。蓋孟子欲王察識。而自得其本心也。而王不能自解。但笑曰。當日以羊易牛之時。誠何心哉。及今思之。我非愛惜其財。而易之以羊者。果何謂也。自爲之而且不能解。况百姓乎。宜乎百姓之議我爲愛也。

孟子乃從而解之曰。以小易大。雖無解於百姓。而實則無傷也。當王之不忍殺鯨者。乃王之仁也。而釁鐘之典。又不可廢。於是不得已而以羊易之。是乃仁之術也。何也。牛已見而羊未見也。既見牛。則不忍之心已發。未見羊。則不忍之心未形。於難處之中。而爲兩全之法。此所以謂之仁術也。若君子者。豈非善於行仁者哉。其於禽獸也。見其平日之生。卽不忍見其死。聞其哀死之聲。卽不忍食其肉。是其仁也。至禮不可廢。而有不得不用者。則身遠庖廚。而不使接於見聞。乃以養此不忍之心也。王以羊易牛。正是仁術。卽百姓以王爲愛。何傷乎。

王說曰。詩云。他人有心。予忖度之。夫子之謂也。夫我乃行之。反而求之。不得吾心。夫子言之。於我心有戚戚焉。此心之所以合於王者。何也。曰。有復於王者曰。吾力足以舉百鈞。而不足以舉一羽。明足以察秋毫之末。而不見輿薪。則王許

之乎。曰。否。今恩足以及禽獸。而功不至於百姓者。獨何與。然則一羽之不舉。爲不用力焉。輿薪之不見。爲不用明焉。百姓之不見保。爲不用恩焉。故王之不王。不爲也。非不能也。曰。不爲者與不能者之形。何以異。曰。挾泰山以超北海。語人曰。我不能。是誠不能也。爲長者折枝。語人曰。我不能。是不爲也。非不能也。故王之不王。非挾泰山以超北海之類也。王之不王。是折枝之類也。此三節書。是勉齊王奮發爲仁之意。宣王聞

孟子之言而說曰。詩小雅巧言之篇有云。他人有心。予忖度而得之。正夫子今日之謂也。蓋以羊易牛之事。乃我所行也。及反而求之。而所以易之之心。竟不可得。幸夫子以見牛未見羊之故言之。於我始覺恍然。及今我心猶有戚戚然不忍之意焉。但此心甚微。王道甚大。夫子謂有合於王者。果何在也。此宣王雖有得於心。而尚昧夫擴充之義。孟子乃設喻以難之。曰。今有白於王者。曰。以我之力。百

鈞足以舉之。而一羽則不能舉。以我之明。秋毫之末。足以察之。而輿薪則不能見。在王亦信而許之乎。王曰。否。夫人既能舉重。豈不能舉輕。既能見小。豈不能見大。此不可許也。孟子因而曉之曰。王如知此。又何民之不能保耶。蓋人與物迥乎不同。而加恩則有難易之別。今王以羊易牛。息已足以及禽獸。是能舉百鈞。察秋毫也。而保安之功。獨不至於百姓。是不舉一羽。不見輿薪也。其故何與。然則一羽之不舉者。但不用力耳。一用力。則不難也。輿薪之不見。但不用明耳。一用明。則不難也。百姓之不見保。亦但不用恩耳。一用恩。則亦不難也。夫既不用恩以保民。何以致王而不。知苟一用恩。初非難事也。故王之不王。乃能爲而不爲。非欲爲而不能也。倘欲爲之。亦止此愛牛之心。推廣之而已。所謂是心足。王者蓋以此也。王又問曰。夫子言不爲與不能。似有分別。然其形狀。果何以異乎。孟子曰。不爲

日講孟子解義卷之三
與不能之形。可易見也。如挾泰山之重。以超北海之廣。此乃天下必無之事。苟以此而語人曰。我不能。是誠不能也。非能爲而不爲也。至於奉長者之命。而折取草木之枝。此乃天下最易之事。若以此而語人曰。我不能。是其不爲之也。非爲之而不能也。不爲與不能之形。有如此。今王有不忍於牛之心。卽此推之。自可保民而王。然而不王者。非挾泰山以超北海之類。實有不能。是乃折枝之類。亦但不爲耳。王可不因而自勉乎。

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天下可運於掌。詩云。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言舉斯心。加諸彼而已。故推恩足以保四海。不推恩。無以保妻子。古之人。所以大過人者。無他焉。善推其所爲而已矣。今恩足以及禽獸。而功不至於百姓者。獨何與。權然後知輕重。度然後知長短。物皆然。心爲甚。王請度之。

此二節書言恩當推而心當度也。孟子曰。臣

謂王之不王。猶如折枝。正以爲之甚易耳。如
吾有父兄。乃吾之老也。於此盡其孝弟。是老
吾老。而卽推老老之心。以及於人。使人皆得
老其老。吾有子弟。是吾之幼也。於此盡其慈
愛。是幼吾幼。而卽推幼幼之心。以及於人。使
人皆得幼其幼。舉天下之老老幼幼。不過吾
一人之心。以推廣之。則措諸一世者。止如運
於手掌之上。有何難哉。詩大雅思齊之篇云。
文王之德。能刑法于寡妻。因及于兄弟。以御
治于家邦。蓋言文王齊家治國。雖若甚難。然
不過舉斯不忍之心。以加彼寡妻兄弟。以及
家邦而已。夫存諸己者。謂之心。而施諸人者。
則謂之恩。故爲人君者。誠能推此心。以施恩
於人。則雖四海之大。皆爲吾所覆冒。足以保
之。而無難。苟不推此心。以施恩於人。則雖妻
子至近。彼必不能得所。亦不足以保之矣。而
况四海乎。是故古帝王之豐功偉業。所以大
過於人者。無他道也。亦但親親而及於仁民。

仁民而及於愛物。由此心而善推之。其施爲之間。得其先後之序而已矣。今恩足及禽獸。而功乃不至於百姓。則是先後無序。與古人之善推所爲者。大相反矣。獨何故與。蓋王亦未嘗取其心而度之耳。從來物質不同。莫能懸揣。必用權而後知其輕重。用度而後知其長短。凡物皆然。未有任其差謬。而不用權度者。至於心。則應事接物。酬酢萬端。其所關爲尤甚焉。蓋心無權度。則是非利害之際。顛倒錯亂。非止一物之差謬也。今恩足以及禽獸。而功則不至於百姓。王請度之不幾。愛物之心。重且長。而仁民之心。反輕且短乎。試於輕重長短之間。一爲較量。則施恩必有序。而百姓自當亟保矣。

抑王興甲兵。危上臣。構怨於諸侯。然後快於心。與。王曰。否。吾何快於是。將以求吾所大欲也。曰。王之所大欲。可得聞與。王笑而不言。曰。爲肥甘。不足於口。與。輕煖。不足於體。與。抑爲采色。不足

視於目與聲音不足聽於耳與。便嬖不足使命於前與。王之諸臣皆足以供之。而王豈爲是哉。曰。否。吾不爲是也。曰。然則王之所大欲可知已。欲辟土地。朝秦楚。莅中國而撫四夷也。以若所爲。求若所欲。猶緣木而求魚也。

此三節書。是孟子欲王自度其心。而先代爲之度也。孟子曰。以王愛物之心。甚於愛民。而失其輕重長短者。抑王欲興甲兵以示威。置戰士武臣於危地。因而結讐怨於諸侯。然後

快於心與。苟以是爲快。是不忍於一牛者。而獨忍於萬命。何不取而度之也。王曰。否。吾何快此三者。特吾有大欲。故不得不以此求之耳。孟子聞齊王大欲之言。因探之曰。王之所謂大欲者。可使臣得而聞之與。時齊王之大欲。有難以語人者。但笑而不言。孟子乃試之曰。王之大欲。豈爲肥甘之美味。不足適於口。與輕煖之美衣。不足適於體與。抑爲華采之美色。不足於目之視與。鼓吹之聲音。不足於

耳之聽與近習便嬖之人不足以使令於前
與若止此數者則王之諸臣皆足以供王之
欲而不乏而王之所求者豈爲是哉王曰否
吾不爲是而求也孟子曰王不爲此而求則
所謂大欲者可得而知矣殆欲土地令之開
辟秦楚使之來朝臨蒞中國安撫四夷成一
統之盛而始遂所欲耳然有大過人之欲須
有大過人之爲若止以興兵構怨之爲而求
一統無外之欲是猶緣林木而求水中之魚
也豈可得哉王亦可以自審矣

王曰若是其甚與曰殆有甚焉緣木求魚雖不
得魚無後災以若所爲求若所欲盡心力而爲
之後必有災曰可得聞與曰鄒人與楚人戰則
王以爲孰勝曰楚人勝曰然則小固不可以敵
大寡固不可以敵衆弱固不可以敵彊海內之
地方千里者九齊集有其一以一服八何以異
於鄒敵楚哉蓋亦反其本矣

此一節書是孟子欲王反本也王曰興兵以

求大欲。雖未遽得。豈至如緣木求魚之甚乎。
孟子曰。是豈爲甚。殆有甚於是者焉。緣木求
魚。求過不得魚而已。後日尚無災悔。若以興
兵之爲。兼一統之欲。雖盡心竭力而爲之。不
惟無功。而且召禍。有必不可免者。王曰。所謂
後必有災者。可得聞之與。孟子曰。後災之說。
亦以天下之勢必之耳。今如鄒人與楚人交
戰。以王揆之。則以爲孰勝乎。王曰。楚人勝。孟
子曰。鄒楚之不相敵者。勢也。王既知之。則凡
勝敗之形。夫亦可以預定矣。然則國土之小
者。固不可以敵國土之大。人民之寡者。固不
可以敵人民之衆。兵力之弱者。固不可以敵
兵力之強。豈非昭然可見者哉。今計海內之
地。爲方千里者。有九區焉。齊國集合其地。止
有九區之一。以九區之一。而欲服海內之八。
以大小衆寡強弱之勢論之。何異於鄒之敵
楚耶。此臣所謂後必有災也。王若求遂所欲。
慎不可以興兵構怨爲也。蓋亦反其本乎。反

孟子下解卷之三
三
本。則不論勢而論理。不以力而以德。所欲者
不求而自遂矣。

今王發政施仁。使天下仕者皆欲立於王之朝。
耕者皆欲耕於王之野。商賈皆欲藏於王之市。
行旅皆欲出於王之塗。天下之欲疾其君者。皆
欲赴愬於王。其如是。孰能禦之。

此一節書言反本在於行仁也。孟子曰。所謂
反本者。亦唯此不忍之仁而已。今王發之於
政者。皆以施吾不忍之仁。則仁恩所感。皆歸
心向化。非有以使之。而若或使之矣。將見天
下之仕者。知王之朝。可以行道。皆欲立於王
之朝。天下之耕者。知王之野。可以安業。皆欲
耕於王之野。爲商賈者。知王之關市無征。皆
欲藏於王之市。凡行旅者。知王之道途不滯。
皆欲出於王之塗。天下有苦其君之虐政。而
望王之救之者。皆欲來赴王所。而愬其苦。是
歸仁之誠。出於心之同然也。其如是。殆猶水
之就下。亦孰得而禁止之乎。至此則大欲可

日讀孟子解義卷之三
遂而無事興兵構怨爲矣。

王曰。吾惛不能進於是矣。願夫子輔吾志。明以教我。我雖不敏。請嘗試之。曰。無恆產而有恆心者。惟士爲能。若民。則無恆產。因無恆心。苟無恆心。放辟邪侈。無不爲已。及陷於罪。然後從而刑之。是罔民也。焉有仁人在位。罔民而可爲也。是故明君制民之產。必使仰足以事父母。俯足以畜妻子。樂歲終年。凶年免於死亡。然後驅而之善。故民之從之也輕。

此三節書言恆產之不可不制也。齊王感於發政施仁之言。請教於孟子。曰。致王之道。誠不外於仁政。但我智識昏昧。不能遽進於此。願夫子輔導吾志。凡政之何以發。仁之何以施。明以教我。我雖不敏。未能行之盡善。然請嘗試而爲之。以副夫子之教焉。孟子乃指實之曰。仁政先於保民。保民先於制產。蓋產制而禮義自出。此一定之理也。若不假恆產。而自有禮義之恆心者。惟勤學問。知禮義之士。

人爲能然。若無知之民。一無恆產。無所依藉。則未免爲饑寒所迫。而因無禮義之恆心矣。苟無恆心。則將不顧廉恥。出於禮義之外。凡放蕩偏辟。邪枉淫侈之事。無不爲之矣。及以此而陷於罪戾。爲人君者。然後加以刑辟焉。是欺民愚而以法罔之也。焉有保民之仁人。旣在位而操得爲之勢。忍爲此罔民之事乎。是故仁人而在位。卽明君也。知夫民無恆心。由無恆產。而以制民之產爲急焉。度民分地。計口授田。必使仰足以事其父母。而不憂貧。俯足以畜其妻子。而不苦乏。歲之豐而樂也。用度有餘。可以終身飽煖。年之凶歉也。有備無患。可以免於死亡。此可謂有恆產矣。然後驅策之以歸於善。則心無苦累。禮義自生。其從善也。自輕易而不難矣。此所謂有恆產而有恆心。故明君以制產爲急也。今也制民之產。仰不足以事父母。俯不足以畜妻子。樂歲終身苦。凶年不免於死亡。此惟救死

而恐不贍矣。暇治禮義哉。王欲行之。則盍反其本矣。五畝之宅。樹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時。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畝之田。勿奪其時。八口之家。可以無飢矣。謹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義。頒白者不負戴於道路矣。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飢不寒。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

此三節書言制民之產當有法。乃可以保民而王也。孟子又曰。明君制產。其盡善。既若此。而今也。則不然。產非不制也。而古法不存。追呼日迫。爲之民者。上既不足。以事其父母。下又不足以畜其妻子。雖豐樂之歲。亦終身困苦。一遇凶歉之年。則輾轉流離。不免死亡。若此者。雖皇皇救死。尚恐不足。安有暇日以講習禮義哉。無恆產而無恆心。所必然也。王若惻然於心。欲行仁政。則何不反求其本。而以制民恆產爲急耶。而制產則固有法矣。一夫百畝之外。又授地五畝。以爲之宅。使樹桑牆

下以供蠶事。則絲帛不缺。而五十者可以衣帛而煖矣。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孕字之時。則七十者可以食肉而飽矣。百畝之田。勿奪其耕耨收穫之時。八口之家。可以食之而無饑餒矣。此制恆產之法也。於是設爲庠序而謹慎其教。又於教中特重孝弟而申明其義焉。由是人知教化。恆心以生。愛敬之誠。皆出於心之不自已。將見尊長之勞。皆樂於代有。頽白之人。必無負且戴於道路者矣。夫制產有法。以至老者。衣帛食肉。無負戴之勞。黎民不饑不寒。知孝弟之義。此卽熙熙皞皞。三代盛王之風也。而謂不能。王天下者。未之或有。臣所謂保民而王。莫之能禦者。蓋以此也。區區桓文之事。何足道哉。戰國之君。皆爭圖霸功。而不言王道。蓋以王道爲難行耳。不知不忍之心。人皆有之。但卽此一念之微。而推恩於百姓。初無難也。孟子反覆開導。在齊王雖迷而不悟。然而立言切實。確可施行。非帝王

治平之良法與。

日講四書解義卷之十四

孟子 上之二

梁惠王章句下

莊暴見孟子曰暴見於王王語暴以好樂暴未
有以對也曰好樂何如孟子曰王之好樂甚則
齊國其庶幾乎他日見於王曰王嘗語莊子以
好樂有諸王變乎色曰寡人非能好先王之樂
也直好世俗之樂耳曰王之好樂甚則齊其庶
幾乎今之樂由古之樂也

此一章書是孟子因齊王之好樂而勸其與民同樂亦引君當道之意也齊臣莊暴一日來見孟子曰暴向者進見於王王語暴以己之所好在於音樂暴以爲人君好尚貴慎所趨當時欲對未得其辭不知好樂何如果有害於治否孟子曰聲音之道與政相通特患王好之未甚耳誠能推廣此心大同於物則一念悅豫之情卽爲一國和平之化而齊國其庶幾於治乎孟子雖與暴言然恐好樂之旨暴未必能達之於王卽能達之於王且未必能曲暢其說故他日見於王而問曰王曾語莊子以好樂有是言乎王乃勃然變色曰樂固不同有先王之樂有世俗之樂寡人所好非能如咸英韶濩古先聖王之所作也不過新聲雜奏適一時之聽聞而已何足道哉此齊王自慙所好之不正也孟子遂迎其機而導之曰樂論公私不論今古誠使王好之之甚不徒嗜其聲音之靡曼而得其和氣之

充周。則自上達下，歡然交欣。齊國其庶幾於治乎。蓋樂備乎文，實生於情。古今之樂，文不同而情同。古樂固足以興化，今樂亦足以致治。吾王欲審其所好，惟在甚與不甚之間耳。豈今樂獨異於古耶。孟子此言，非謂雅頌之音與鄭衛等，正以作樂之本，無非生於人心之和，故卽齊王之所好，而引之於正。此亦格非心之一端也。

曰：可得聞與。曰：獨樂樂，與人樂樂，孰樂。曰：不若與人。曰：與少樂樂，與衆樂樂，孰樂。曰：不若與衆。此一節書，是卽人之常情，以啓王與民同樂之意也。齊王因孟子言聲音之道，可通於治，故遂問曰：夫子所言好樂之甚，齊國庶幾之說，可得聞乎。孟子欲進王以與民同樂之說，乃先詰王以獨樂與人樂之喻，曰：常人之情，獨自作樂以爲樂，與人作樂以爲樂，二者果孰樂。王曰：樂之私，何如樂之公。獨樂而人不與，情未舒也。不若與人。孟子乃復詰王以與

少樂與衆樂之喻曰。常人之情人少而與之作樂爲樂。人衆而與之作樂爲樂。二者又孰樂。王曰。樂之偏隘。何如樂之大同。與少而衆不與。情未暢也。不若與衆。夫獨樂不若與人。與少不若與衆。此事理之至明。人情所共曉。爲人君者。特患未能推廣此量耳。誠能克去己私廓然大公。則萬物一體之懷。卽爲宇宙太和之象。甚矣同樂之爲貴也。

臣請爲王言樂。今王鼓樂於此。百姓聞王鐘鼓之聲。管籥之音。舉疾首蹙頰而相告曰。吾王之好鼓樂。夫何使我至於此極也。父子不相見。兄弟妻子離散。今王田獵於此。百姓聞王車馬之音。見羽旄之美。舉疾首蹙頰而相告曰。吾王之好田獵。夫何使我至於此極也。父子不相見。兄弟妻子離散。此無他不與民同樂也。今王鼓樂於此。百姓聞王鐘鼓之聲。管籥之音。舉欣欣然有喜色而相告曰。吾王庶幾無疾病與。何以能鼓樂也。今王田獵於此。百姓聞王車馬之音。見

羽旄之美舉欣欣然有喜色而相告曰吾王庶幾無疾病與何以能田獵也此無他與民同樂也今王與百姓同樂則王矣

此四節書是孟子言與民同樂及不與民同樂之效欲齊王知所法戒而行仁政以及民也孟子曰王既知與人與衆之樂則作樂之理亦不外是矣臣請爲王一陳之可乎今王爲鼓樂之樂於此百姓聞王鐘鼓之聲管籥之音舉皆疾首蹙頞私相告語曰吾王之好鼓樂奈何使我等至此窮困之地父子不相見兄弟妻子離散顛連已極而莫之省憂乎今王爲田獵之樂於此百姓聞王車馬之音見王羽旄之美舉皆疾首蹙頞私相告語曰吾王之好田獵奈何使我等至此窮困之地父子不相見兄弟妻子離散流離已極而莫知矜恤乎夫鼓樂田獵本王適情快意之舉乃百姓觸目傷心怨聲載道者何哉蓋由平日獨樂其身不能推此好樂之心以安養

斯民故其愁苦之情有所感觸自不能已此
不與民同樂之故也。今王爲鼓樂之樂於此
百姓聞王鐘鼓之聲管籥之音舉皆欣欣然
有喜悅之色共相告語曰。吾王庶幾身其康
強而無疾病與。不然何以能爲此鼓樂之樂
也。今王爲田獵之樂於此百姓聞王車馬之
音見王羽旄之美舉皆欣欣然有喜悅之色
共相告語曰。吾王庶幾身其康強而無疾病
與。不然何以能爲此田獵之樂也。夫同此鼓
樂同此田獵百姓欣幸之私喜見顏色者何
哉。蓋由平日能推好樂之心使民仰事俯育
各得其所故其愛戴之情發於至誠自不可
遏此與民同樂之故也。夫民情之哀樂係於
好樂之公私如此。今王誠能推此好樂之心
以及於民發政施仁養欲給求使民安居樂
業愁苦不生則四海歸心王業可成矣。臣所
謂好樂之甚則齊國庶幾者如此。樂記曰。大
樂與天地同和。唐臣魏徵之告太宗曰。樂誠

在人和。蓋人主撫臨兆庶，不可使一夫之不獲。一物之失所，必也制田里，教樹畜，下寬仁之詔，行賑恤之典，使老安少懷，家給人足，熙熙然如登春臺，如安衽席，人心既和，則天地之和亦無不應。此帝王作樂之本，異世同揆，不專求之聲音節奏間也。

齊宣王問曰：文王之囿方七十里，有諸？孟子對曰：於傳有之。曰：若是其大乎？曰：民猶以爲小也。曰：寡人之囿方四十里，民猶以爲大，何也？曰：文王之囿方七十里，芻蕘者往焉，雉兔者往焉，與民同之，民以爲小，不亦宜乎？臣始至於境，問國之大禁，然後敢入。臣聞郊關之內，有囿方四十里，殺其麋鹿者，如殺人之罪，則是方四十里爲阱於國中，民以爲大，不亦宜乎？

此一章書，是孟子因齊王論囿而引之以同民也。齊王當日欲廣其囿，諛佞之徒必有假文王之事以逢之者，故宣王問孟子曰：嘗聞文王之囿，周圍凡七十里之廣，果有之乎？孟

子對曰。據傳記所載。曾有此說。王又問曰。文王不過百里之國。爲囿如是其大乎。孟子曰。當日之民。猶以爲小也。王曰。寡人之囿。周圍僅四十里。比於文王之囿。規制甚狹。乃百姓猶以爲大。何也。孟子曰。文王之囿。雖有七十里之廣。然未嘗以爲己私。凡民之芻以牧養。蕘以採薪者。皆往其中。以取焉。民之雉以逐禽。兔以逐獸者。皆往其中。以取焉。囿中所有。無一不與民共其利。旣與民共其利。則用者多而出者寡。民以爲小。不亦宜乎。若王之囿。則與文王異矣。臣初至於王之境上。羈旅之臣。必先問國之大禁。知所避忌。然後敢入。因而聞郊關之內。有囿方四十里。禁人出入。若有百姓擅殺囿中之麋鹿。卽與殺人同罪。夫麋鹿與人。貴賤懸殊。乃賤人而貴畜。立令如此之嚴。爲法如此之峻。雖爲苑囿。實同陷阱。民以爲大。不亦宜乎。夫同一囿耳。在文王則爲民利。在王則爲民害。是不在規制之大小。

而在與物之公私。王當弛其禁令。法文王同
民之意可也。按周書無逸有云。文王不敢盤
於游田。以萬民惟正之供。推此志也。其囿未
必如是之大。乃孟子不辨其事之必無。而但
言其心之利物。則知古人設立苑囿。不過農
隙講武。非爲朝夕從禽。故令寬而民不犯。澤
溥而君不私。同民之治尚矣。

齊宣王問曰。交鄰國有道乎。孟子對曰。有。惟仁
者爲能以大事小。是故湯事葛。文王事昆夷。惟
智者爲能以小事大。故犬王事獯鬻。句踐事吳。
以大事小者。樂天者也。以小事大者。畏天者也。
樂天者保天下。畏天者保其國。詩云。畏天之威。
于時保之。

此一章書是孟子欲齊王以仁智交鄰。以大
勇安天下。而先言事大事小之道也。齊宣王
問孟子曰。講信脩睦。國之大事。壤地相接之
國。與我爲鄰。交之果有其道乎。孟子對曰。有。
鄰國固有大小之殊。交鄰亦有仁智之異。大

凡爲大國者。每多稱雄爭長。侵陵小國。便爲不仁。惟仁者度量寬洪。誠意惻怛。爲能忘己之大。而事鄰之小。古之人有行之者。若成湯之於葛伯。文王之於昆夷。小國雖或不恭。而所以撫字之心。自不能已。此成湯文王之所以爲仁也。爲小國者。多不度德量力。啓釁大國。便爲不智。惟智者通曉義理。酌量時勢。爲能安己之小。而事鄰之大。古之人有行之者。若太王之於獯鬻。句踐之於夫差。大國雖見侵陵。而所以敬事之禮。尤不敢廢。此太王句踐之所以爲智也。然大國之當事。小國之當恤。仁者智者。豈有所勉強於其間哉。凡此莫非天理之當然也。仁者忘其勢之在己。而嘉人之善。矜人之惡。是有優容之大度。而自然合理。能樂天者也。智者順其勢之在人。而循理而行。相時而動。是有敬慎之小心。而不敢違理。能畏天者也。仁者惟其樂天。故能與天爲一。包含徧覆。無物不容。四海皆在。恬冒之

中。其氣象足以容保天下。智者惟其畏天。故能聽天所命。而制節謹度。無時敢忽。強敵無一可乘之隙。其規模足以保守一國。詩經周頌我將之篇有云。人主能畏懼上天之威。不敢違逆。於是可保守天命而不失矣。此爲保天下者言也。而言畏天如此。可見畏天樂天。總不出一敬慎之念。保國保天下。究亦同此謹守之功。交鄰之道。誠莫善於此矣。

王曰。大哉言矣。寡人有疾。寡人好勇。對曰。王請無好小勇。夫撫劍疾視曰。彼惡敢當我哉。此匹夫之勇。敵一人者也。王請大之。

此二節書。是齊王以小忿爲疾。而孟子進之以大勇也。齊王聞孟子之言。因嘆美之曰。夫子論仁智交鄰之道。能保國保天下。可謂大哉言矣。然欲行仁智。必有過人之量。能忍天下之所不能忍者。奈寡人有一疾病。偏好剛勇。遇小國無禮。不能包容。遇大國見侵。不能含忍。如何能成仁智之事。孟子對曰。王以爲

好勇有妨於仁智。臣正以爲仁智非勇無以濟耳。但勇有大小。主請勿好小勇。若激於一時之怒。撫劍疾視曰。何人敢與我爲敵哉。此乃憑恃血氣。匹夫之勇。僅可以敵一人。不足好也。王何不振其剛健之德。配乎道義之正。發憤爲雄。威加海內。則仁之所不能容。智之所不能忍。勇一振焉。乃克有濟。此真帝王之大勇也。王何以爲病哉。可見不忍區區之小忿。便爲血氣之強。能伸安天下之大勇。便爲義理之剛。人主不可不審所尚也。

詩云。王赫斯怒。爰整其旅。以遏徂莒。以篤周祜。以對於天下。此文王之勇也。文王一怒而安天下之民。書曰。天降下民。作之君。作之師。惟曰其助上帝。寵之四方。有罪無罪。惟我在。天下曷敢有越厥志。一人衡行於天下。武王恥之。此武王之勇也。而武王亦一怒而安天下之民。今王亦一怒而安天下之民。民惟恐王之不好勇也。

此三節書。是孟子引文武之大勇。欲齊王法

之以安天下也。孟子曰：臣謂王當以大勇爲好。蓋嘗觀之於詩。而文王之事有足徵矣。大雅皇矣之篇有云：密國違拒王命，侵陵阮國。而往至於其地，王乃赫然奮怒，整頓師旅，以止遏密人，往其之衆，使之不得至於阮國。抑強扶弱，於以篤厚周家之福。於以慰答天下仰望之心。詩之所言如此，是興兵伐密，文王之所以爲勇也。文王赫然一怒，而天下之民俱賴之以安。其勇何如大哉。抑嘗觀之於書。而武王之事更足徵。大周書泰誓之篇有云：上天降生下民，立之君以主治，立之師以主教。其意但欲爲君師者代天宣化，輔助上帝之所不及，故使之享有天位，寵異之於四方也。今我既受天之命，而有君師之責，則凡有罪之當誅，無罪之當憫，惟我得以主之。天下何敢有過越其心志，而作亂虐民者乎。書之所言如此。若有一人橫行作亂於天下，武王不勝忿恥，是以有伐商之舉。此武王之所以

爲勇也。武王亦惟赫然一怒，而天下之民俱賴以安。其勇又何如其大哉！夫文武之所以稱大勇者，以其能除暴安民耳。王今者誠能法文武之所爲，亦赫然一怒，剪除暴亂，救民水火，以安全天下元元之命，則民之想望同於救焚拯溺，惟恐王之不好勇也。何以好勇爲病哉？此臣所謂帝王之大勇。王之當好者也。要之仁雖事小，非以養亂爲仁；智雖事大，不以僅守爲智。惟殄暴而天下無有阻吾之仁，定亂而天下不能窮吾之智，故事小事大，無不咸宜。豈非大勇之與仁智乃相成而不相背也哉？宋臣司馬光以仁明武爲君德之要信矣。

齊宣王見孟子於雪宮。王曰：「賢者亦有此樂乎？」孟子對曰：「有人不得，則非其上矣；不得而非其上者，非也。爲民上而不與民同樂者，亦非也。樂民之樂者，民亦樂其樂；憂民之憂者，民亦憂其憂。樂以天下，憂以天下，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

此一章書。是孟子欲齊王君民同樂也。齊宣王館孟子於雪宮。一日親往就見。王誇其禮遇之隆。因曰。賢者從田間來。亦有此安居之樂否。孟子對曰。君以此待賢。則賢者宜有此樂也。然此樂非特賢者所有。當與凡人共之。使爲人君者。獨享其樂。而不恤其民。則必有非怨其上之心矣。夫爲下者當安爲下之分。不得其樂。而遂非怨其上。固非在下之所宜有。然爲君者當盡爲尹尹之道。爲民上而獨享其樂。致使百姓怨望。亦君人者之過。所以人君當推此樂公之於民。不但當與賢者共之已也。且憂樂同民。民自無不感者。如安居粒食。民之樂也。臺池鳥獸。君之樂也。爲君者誠能所欲與聚。而樂民之樂。則民一見君有可樂之事。莫不欣然。色喜而亦樂君之樂矣。饑寒窮困。民之憂也。宵衣旰食。君之憂也。誠能所惡勿施。而憂民之憂。則民一見君有可憂之事。莫不戚然動念。而亦憂其憂矣。夫君以

民之憂樂爲念則民亦以君之憂樂爲心君
民一體上下同情是憂樂不以一已而以天
下其懽忻愉怡疾痛疴癢無不相關如此將
見天下之民視之如父戴之如天有不成王
業者哉宋臣范仲淹有云先天下之憂而憂
後天下之樂而樂惟其先憂也故閭閻無愁
苦之聲惟其後樂也故朝廷享尊榮之奉人
主亦知所先後可也。

昔其樂經論曰放矣子曰吾欲觀於轉附朝舞
遵海而南放於琅邪吾何脩而可以比於先王
觀也晏子對曰善哉問也天子適諸侯曰巡狩
巡狩者巡所守也諸侯朝於天子曰述職述職
者述所職也無非事者春省耕而備不足秋省
斂而助不給夏諺曰吾王不遊吾何以休吾王
不豫吾何以助一遊一豫爲諸侯度

此二節書是孟子引晏子告君以法古之言
而欲齊王知所以勤民也孟子曰臣謂同樂
可以致王不必遠徵諸古卽齊之先君有行

之者。昔者景公問於其臣晏子曰。吾意欲觀
於轉附朝舞二山。復遵海濱而南行。至於琅
邪之邑。思昔先王遊觀。當時稱頌。後世傳述。
以爲盛事。吾當何所脩爲。而可以比隆往古
也。晏子對曰。吾君當游幸之日。而有志於法
古。善哉問也。臣請以先王之觀言之。天子十
二年一適諸侯之國。謂之巡狩。蓋巡狩之義。
謂巡行諸侯所守之境。而察其政事之治否
也。諸侯六年而朝於天子。謂之述職。蓋述職
之義。謂陳述其所受之職。而待王朝之黜陟
也。天子諸侯。未有無事而空行者。而又每年
春秋。巡行郊野。時當春和。正百姓播種之候
也。察其中有不足者。發倉廩以補之。時當秋
成。正百姓收穫之候也。察其中有不給者。發
倉廩以助之。天子行於畿內。諸侯行於國中。
其勤民之心。如此之切。故當時之百姓。頌聲
交作。流傳至今。夏諺有云。吾王若不行遊。則
誰知吾之不足。而得蒙上之休。吾王若不豫

樂則誰知吾之不給。而得蒙上之助。一遊一豫。皆有恩惠。以及民。而爲四方諸侯之法。則焉。觀夏諺所云。則先王之補助足徵。遊觀可法矣。蓋上世之君。雖有省方問俗之典。然車徒不擾。供應不煩。故每親履田間。進父老。詢疾苦。布德行惠。賑貧恤困。君民之情。有如家人。父子之相得者。千載而下。猶想見其熙皞之象焉。

今也不然。師行而糧食。飢者弗食。勞者弗息。賄賂胥讒。民乃作慝。方命虐民。飲食若流。流連荒亡。爲諸侯憂。從流下而忘反。謂之流。從流上而忘反。謂之連。從獸無厭。謂之荒。樂酒無厭。謂之亡。先王無流連之樂。荒亡之行。惟君所行也。

此三節書。是晏子言後世遊觀之弊。而欲景公取法先王也。孟子引晏子之言曰。今也諸侯之觀。則不如先王矣。人君一出。則師旅從之。既有師旅。便有糧食。供億甚煩。所至之地。無不騷動。於是民之饑者弗食。勞者弗息。賄

日讀孟子解義卷之四
聃然側目相視。謗言交興。不勝怨惡。上違天子之命。下虐無罪之民。糜費飲食。如水之流。無有窮極。是乃流連荒亡。縱於逸樂而爲所屬。小國諸侯之累矣。蓋從流上而遊蕩忘反。謂之流。從流上而留戀忘反。謂之連。從獸無厭。至於廢時。謂之荒。樂酒無厭。至於失事。謂之亡。同一遊觀。而恣情快意。遂至於此。可不戒哉。若在先王。則非巡狩述職。卽省耕省斂。何嘗有流連之樂。荒亡之行乎。夫先王如彼。今時如此。得失臧否。判若蒼素。惟在君所行何如耳。誠能痛改今時之弊。而不致慢游以病民。則何先王之不可幾哉。晏子之言如此。周公之告成王曰。無皇曰。今日耽樂。乃非民攸訓。非天攸若。時人不則。有愆。成王爲守成令主。而周公猶倦倦告誡者。誠以逸豫之不可長也。

景公說。大戒於國。出舍於郊。於是始興發補不足。召太師曰。爲我作君臣相說之樂。蓋徵招角

招是也。其詩曰。畜君何尤。畜君者。好君也。

此一節書是孟子言景公能行晏子之言。亦欲齊王行己之言也。孟子曰。景公聞晏子之言。使置而不用。究亦何補於治哉。乃欣然悅從。遂大申命令。徧布於國。出而次舍郊外。訪問民之疾苦。晏子未言之前。從未舉行。於是始興發倉廩。以補民之不足。而晏子之言。一見之行事。諫行言聽。膏澤下究。既乃召樂官太師而命之曰。喜起同心。自古爲難。我今

悅晏大夫之進諫。而晏大夫亦悅我之聽言。君臣相悅如此。爾其播之音樂。以誌一時之盛。當日所作之樂。卽今所傳徵招角招是也。蓋五聲之中。徵以爲事。角以爲民。惟君臣爲民事而相悅。故卽爲民事而作樂。樂以招名。其繼美都兪之意。乎其樂章之辭。有曰。畜君何尤。言晏子能止畜其君之欲。而不至於招尤取罪也。臣思忠臣之心。惟恐其君之有欲。故畜止其欲。跡雖似乎犯顏。意實出於愛主。

又何罪過之有哉。景公能行晏子之言。故遂有事治民安之效。王能行臣之言。自有民安物阜之休。願王與民同樂。以致王可也。按孟子先勸王以君民同樂。復証之以君臣相悅者何哉。蓋民生之休戚。田野之利病。必明良交贊。臣主一心。而後政無不舉。息無不沛。聖主養賢以及民。職是故也。

齊宣王問曰。人皆謂我毀明堂。毀諸已乎。孟子對曰。夫明堂者。王者之堂也。王欲行王政。則勿毀之矣。王曰。王政可得聞與。對曰。昔者文王之治岐也。耕者九一。仕者世祿。關市譏而不征。澤梁無禁。罪人不孥。老而無妻曰鰥。老而無夫曰寡。老而無子曰獨。幼而無父曰孤。此四者天下之窮民而無告者。文王發政施仁。必先斯四者。詩云。哿矣富人。哀此殍獨。

此一章書。是孟子勸齊王當行王政。先正言以導之。復曲誘以進之也。昔周天子建明堂於泰山之下。朝見諸侯。至齊宣王時。周室既

衰。人以為天子既不復巡狩而齊為侯國非所宜居。理當拆毀。故宣王問孟子曰。人皆謂我明堂當毀。果毀之乎。抑且止而不毀乎。孟子對曰。明堂非諸侯之堂。乃王者所居。以出政令之所。王若欲行王政。則當存而勿毀之矣。王曰。王政如何。寡人可得聞與。孟子對曰。行王政者。莫善於文王。文王當日。雖未嘗稱王。而所行實皆王政。其治岐也。於耕者之田賦。則行九一之法。而斂從其薄。於仕者之子孫。則有世祿之典。而報從其厚。於關市。但稽察非類。而不征其私貨。於澤梁。則任民取利。而不嚴為禁令。於犯罪之人。法止及其本身。而不株連其妻子。文王養民之政。可謂厚矣。乃其中則尤有加意者。人之老年無妻。謂之鰥夫。老年無夫。謂之寡婦。老年無子。謂之獨夫。幼年無父。謂之孤子。此四等人。乃最為困苦。天下之窮民而無所告訴者。文王發政施仁。生全愛養。無所不周。而遇此等之人。尤加

矜恤務使得所。詩經小雅正月之篇有二云。富人猶可。惟笑獨之人。情實可憐。此文王所以尤加之意也。文王治岐。雖一國之政。實治天下之規模。亦不外是。王若欲行王政。以文王爲法可也。蓋帝王以天下爲家。士農工商。平日固當有養之之政。而鰥寡孤獨之人。顛連無告。人生之最不幸者。若非加意惠鮮多方。養濟勢必轉於溝壑。以傷天地之和。此王政之所以獨亟也。

王曰善哉言乎。曰王如善之。則何爲不行。王曰。寡人有疾。寡人好貨。對曰。昔者公劉好貨。詩云。乃積乃倉。乃裹餼糧。于橐于囊。思戢用光。弓矢斯張。干戈戚揚。爰方啓行。故居者有積倉。行者有裹糧也。然後可以爰方啓行。王如好貨。與百姓同之。於王何有。

此一節書是孟子因齊王之好貨而欲其推已以及民也。公劉是后稷之曾孫。孟子旣述文王治岐之政。齊王遂嘆美之曰。善哉夫子。

之言。真愛民之良法也。孟子曰。聞善貴於能
行。王如善之。則何爲不見之行事。王曰。寡人
自揣有一疾病。寡人喜好貨財。不能行此王
政耳。孟子對曰。好貨何傷。昔者公劉亦曾好
貨。詩經大雅公劉之篇有云。公劉處西戎之
時。乃野有露積。乃家有倉廩。乃裹其餼糧。于
橐于囊之中。爲遷都計。思和戢其人民。而用
以光大其國家。而張我弓矢。與干戈威揚。於
是方以啓行。而往遷於豳焉。詩之所言如是。
由此觀之。公劉之民。必使之居者皆有積倉。
行者皆有裹糧。富足如此。然後可以爰方啓
行。立國興業焉。惟其能推好貨之心。以及民
也。王如好貨。亦倣公劉之意。與百姓同之。則
於王天下也。何難之有。蓋樂利之心。人所同
有。仁君在上。必先爲之分田制產。使百姓比
屋可封。征斂不擾。則府庫之財。皆爲君守。君
民一體。公私各足。所以成豐亨豫大之休也。
王曰。寡人有疾。寡人好色。對曰。昔者大王好色。

愛厥妃。詩云。古公亶父。來朝走馬。率西水滸。至
于岐下。爰及姜女。聿來胥宇。當是時也。內無怨
女。外無曠夫。王如好色。與百姓同之。於王何有。
此一節書是孟子因齊王之好色而欲其推
已以及民也。太王是公劉九世之孫。名亶父。
號古公。武王卽位。始追尊爲太王。齊王又曰。
寡人自揣。不但好貨。更有一疾病。喜好女色。
不能行此王政耳。孟子對曰。好色何傷。昔者
太王亦會好色。而鍾愛厥妃。詩大雅綿之篇
有云。古公亶父。因狄人侵伐。乃來朝走馬。率
循西水之滸。至於岐山之下。於是及其妃姜
女。同來擇宇而居。詩之所言如此。當是時也。
百姓內無怨而無家之女。外無曠而無婦之
夫。惟其能推好色之心。以及民也。王如好色。
亦倣太王之意。與百姓同之。使室家相慶。婚
姻以時。則於王天下也。何難之有。要之好貨
好色。公劉太王。非實有此事。孟子特據詩言
所及。以見聖王舉動。無不體念民情。所欲與

聚所惡勿施。坐明堂而行王政。寧有舍此他
求者哉。故曰王道本乎人情。

孟子謂齊宣王曰。王之臣有託其妻子於其友
而之楚遊者。比其反也。則凍餒其妻子。則如之
何。王曰。棄之。曰。士師不能治士。則如之何。王曰。
已之。曰。四境之內不治。則如之何。王顧左右而
言他。

此一章書是孟子責難於君之意也。一日孟
子設辭以問齊宣王曰。王之臣有寄託其妻
子於所厚之友。而自往遊楚國者。及其自楚
反也。則其妻子凍餒。而此友未嘗周給。王之
臣將如何以處其友耶。王曰。朋友有通財之
義。受其託而負之。友誼已廢。不可交也。當棄
絕之。齊王固以於友誼之當盡矣。孟子又設
辭以問之曰。士師爲獄官之長。有鄉士遂士
之屬。爲士師者不能統理所屬之士。致使刑
獄不當。王當如何以處之耶。王曰。人臣有官
守之責。任其職而曠之。臣職已失。不可用也。

當罷黜之。齊王又明於臣職之當盡矣。孟子因問之曰。人君撫有一國。若政事廢弛。民生困苦。而四境之內不治。必有任其責者。將如何以處之耶。王乃顧左右以釋其愧。言他事以亂其辭。若不聞其說者。是明於責人。而暗於責己矣。夫孟子以齊王可與有爲。故旁引曲喻。欲其反己自責。虛心下問。冀幸君之一悟。俗之一改。惓惓入告。三致意焉。不意其恥於聞過。隱忍苟安如此。所以人君貴脩身立政。納諫求言。以爲久安長治之計也。

孟子見齊宣王曰。所謂故國者。非謂有喬木之謂也。有世臣之謂也。王無親臣矣。昔者所進。今日不知其亡也。王曰。吾何以識其不才而舍之。曰。國君進賢。如不得已。將使卑踰尊。疏踰戚。可不慎與。

此一章書。見國之所重。在於人才。人君當敬慎於任用之時。以合民心而保國祚也。孟子進見於齊宣王曰。人君纘承丕基。累代相傳。

者謂之故國。其歷年既已久遠。凡高大之喬木。與累世之舊臣。皆所宜有。獨是世臣與國義同休戚。宗社生民。實憑藉之。則故國之所以見稱者。誠不在有喬木之謂。而惟在有世臣之謂也。然世臣皆由於親臣。今日之心膂股肱。卽他年之老臣勲舊。乃王則已無親臣矣。昨日所進用而親信者。今日卽亡去而不知。親臣且無。安望其將來有世臣。得以稱故國乎。齊王自解之曰。前此亡去者。皆不才之人。我初不知而誤用之。故今不以其去爲意耳。我今將何術而豫識其不才。遂舍置之。使所用者皆可親信之賢才乎。孟子對曰。國君用人。與其悔之於後。何如致謹於初。所以進賢之際。遲回詳審。其難其慎。一若爲勢所迫。欲已而不得者然。蓋以用之而崇以爵位。所謂尊也。倘尊非其人。勢必以賢而卑者易之。是使卑踰尊矣。用之而委以腹心。所謂戚也。倘戚非其人。勢必以賢而疏者易之。是使疏

踰戚矣。夫尊卑有等，疏戚有序，乃國家大體。攸關安可不慎之於始乎？惟其始進能慎，所以任用皆賢，而無事後之悔也。然則求賢若渴，固人君之盛心，而非慎重名器，不能得真才。此辨才論官之典，爲用人之要也夫。

左右皆曰賢，未可也。諸大夫皆曰賢，未可也。國人皆曰賢，然後察之，見賢焉，然後用之。左右皆曰不可，勿聽。諸大夫皆曰不可，勿聽。國人皆曰不可，然後察之，見不可焉，然後去之。左右皆曰可殺，勿聽。諸大夫皆曰可殺，勿聽。國人皆曰可殺，然後察之，見可殺焉，然後殺之。故曰：國人殺之也。如此，然後可以爲民父母。

此三節書是言人君用舍刑罰皆當參之於衆而察之於獨也。孟子曰：進賢固所當慎，而慎之必有其道。設有人於此，左右近侍皆稱其賢，恐出於阿譽，未敢遽信也。舉朝大夫皆稱其賢，恐出於黨同，亦未敢遽信也。至於通國之人皆稱其賢，然後從而察之，聽其言語。

考其素履。必真見其才德之實。然後進而用之。其慎於用賢如此。夫人君用人。不用則舍之。其慎於用賢如此。夫人君用人。不用則舍之。舍之之道。亦不可不慎也。有人於此。左右近侍。皆謂之不賢。恐出於偏毀。未敢遽聽也。舉朝大夫。皆謂之不賢。恐出於私惡。亦未敢遽聽也。至於通國之人。皆謂之不賢。然後從而察之。核其生平。究其心術。必真見有不賢之實。然後從而去之。其不敢輕去又如此。一用一舍。既採公論。又加灼見。則不才無由倖進而真才不致遺棄。何至有誤用之悔耶。夫用舍刑罰。皆人君之大權。至於用刑。尤不得已之甚者。人主又安可不謹也。有人於此。左右近侍。皆謂之可殺。未可遽聽也。舉朝大夫。皆謂之可殺。未敢遽聽也。至於通國之人。皆謂之可殺。然後從而察之。驗其罪狀。審其情跡。必真見其有可殺之實。然後從而殺之。獄雖斷於朝廷。而論實孚於通國。故曰國人殺之也。夫用賢退不肖。以至於刑戮。人君必周詳

慎重以求合於輿情如此。斯誠不私喜而加
爵以民之所好爲好。不私怒而用刑以民之
所惡爲惡。可以爲民之父母矣。人心旣得。邦
本斯固。此所以國祚久遠。等於苞桑磐石也。
書曰。天命有德。天討有罪。又曰。天聰明。自我
民聰明。天明畏。自我民明威。蓋人君承天意
以從事。卽在因人心以出政。惟賞不僭而刑
不濫。始可下合百姓之心。上邀維皇之眷。誠
保世滋大之要圖也。

齊宣王問曰。湯放桀。武王伐紂。有諸。孟子對曰。
於傳有之。曰。臣弑其君可乎。曰。賊仁者謂之賊。
賊義者謂之殘。殘賊之人。謂之一夫。聞誅一夫
紂矣。未聞弑君也。

此一章書見爲人君者當盡仁義之道也。齊
宣王問孟子曰。自昔相傳。湯放桀。武王伐紂。
果有此事乎。孟子對曰。南巢之放。牧野之師。
考之經傳。誠有其事。齊宣王又問曰。湯武以
諸侯而放桀伐紂。是臣弑其君也。於理可乎。

孟子對曰。人君爲天下共主。以其能盡仁義之道。立極綏猷也。若害仁之人。存心淫暴。滅絕天理。則謂之賊。害義之人。行事乖亂。傷敗彝倫。則謂之殘。殘賊之人。衆叛親離。天命已去。止可謂之一夫矣。書經有云。獨夫紂。蓋紂自絕於天。武王特奉天討。爲四海除殘賊。故聞誅一夫紂矣。未聞其爲弑君也。湯之放桀。亦猶是耳。蓋天生民而立之君。必履仁蹈義。斯足以祈天永命。長享祿位。故古之帝王。兢兢業業。制治於未亂。保邦於未危也。

孟子見齊宣王曰。爲巨室。則必使工師求大木。工師得大木。則王喜。以爲能勝其任也。匠人斲而小之。則王怒。以爲不勝其任矣。夫人幼而學之。壯而欲行之。王曰。姑舍女所學而從我。則何如。今有璞玉於此。雖萬鎰。必使玉人彫琢之。至於治國家。則曰。姑舍女所學而從我。則何以異於教玉人彫琢玉哉。

此一章書見人君任賢當盡其才也。孟子一

日見齊宣王曰。人君用賢以治國。卽如用木以治室。欲爲巨室。務需大木。則必命工匠之師多方採取以充其用。若工師果能得大木。則王欣然喜慰。謂有是美材。斯能勝巨室之任也。倘匠人誤加斲削。以致短小。則王艱然作怒。謂其壞是美材。不能勝巨室之任矣。任木則欲其大如此。若賢人者。國家之楨幹也。當幼時所講究服習。皆內聖外王之大道。待至壯年。欲得君而事。見諸施行。庶不負其所學。乃王不能用其所長。而謂之曰。姑且舍置汝之所學。以從我所好。夫賢人所學者仁義。王之所好者功利。今欲其舍所學。以從王之所好。是不欲其大。而欲其小之也。爲室則必欲盡一木之材。而治國則不能盡賢人之用。是任賢不如任木矣。王亦比類而思之否乎。且王不任賢是不愛才。亦不愛國矣。試更爲王進論之。今有璞玉於此。其價直雖萬鎰之多。極其愛重。然璞玉必待彫琢。而彫琢必需

良工則愛玉之甚。未有不付玉人而能成器者也。至於國家之重。甚於璞玉之貴。賢人之治國。甚於玉人之治玉。王當簡賢任能。舉國以聽之。可也。乃欲其姑舍所學而從我所好。則何以異於教玉人彫琢玉哉。是愛國不如愛玉矣。王亦比類而思之。否乎。蓋聖主必待賢臣而成功。俊士亦俟英主以顯用。誠能驩然交洽。相得益彰。諫行言聽。道合志同。將見化臻上理。垂拱萬年。則任賢之道得也。

齊人伐燕。勝之。宣王問曰。或謂寡人勿取。或謂寡人取之。以萬乘之國。伐萬乘之國。五旬而舉之。人力不至於此。不取。必有天殃。取之。何如。孟子對曰。取之而燕民悅。則取之。古之人有行之者。武王是也。取之而燕民不悅。則勿取。古之人有行之者。文王是也。以萬乘之國。伐萬乘之國。箠食壺漿。以迎王師。豈有他哉。避水火也。如水益深。如火益熱。亦運而已矣。

此一章書。是言征伐之道。當順民心。以合天

意也。昔燕王曾讓國於其相子之。國人大亂。齊人乘釁而伐之。遂大勝燕。宣王乃問於孟子曰。寡人與兵伐暴。賴宗廟之靈。師徒奏凱。燕國既破。或有謂燕亂已除。利不可貪。而勸寡人勿取者。或有謂燕實無主。幾不可失。而勸寡人取之者。自寡人思之。齊與燕皆萬乘之國也。以萬乘之國。伐萬乘之國。勢均力敵。其勝負正未可決。乃不待曠日持久。以五旬之速。而舉戰勝之功。夫豈強將勁兵。人力之所能及乎。天意固有在矣。天既以燕與我。若棄而不取。是違天也。違天者必受其殃。今欲從而取之。夫子以爲何如。孟子對曰。王欲知天意。當觀民情。設使取之。而燕民喜悅歸附於齊。則是人心已離。天命已絕。斯可取之。古之人有行之者。武王是也。當時紂惡貫盈。人心皆已歸周。故伐商以有天下。設使取之。而燕民不悅。思戀故主。則是人心未離。天命未絕。卽當勿取。古之人有行之者。文王是也。當

時紂惡未稔。人心猶未忘商。故服事以終其身。今燕之可取與否。王亦惟決之於民心。向背何如耳。且王若欲得民心。又莫先於施仁政矣。今以齊萬乘之國。伐燕萬乘之國。并力固守。勢足相當。乃燕之民間齊師入境。人無鬪志。以簞食壺漿迎犒王師。豈有他故哉。不過因燕用虐政。民不堪命。如在水火之中。故迎齊師而望救耳。王能發政施仁。以拯其困苦。則燕人喜慰。而中心愛戴矣。倘恃強力。更爲暴虐。若水益加深。火益加熱。則燕民之望救於齊者。又將待救於他人。特一轉移之間耳。夫豈伐之既勝。而遂可以取之無患哉。王亦順民心以承天意可也。漢光武之勅馮異曰。征伐非必畧地屠城。要在平定安集之耳。宋太祖之戒曹彬曰。切勿暴掠生民。務廣威信。使自歸順。可見帝王得國。必以民情爲本。有天地父母之心。然後可以行伐暴救民之事。其坐致太平。享國長久也。宜哉。

齊人伐燕。取之。諸侯將謀救燕。宣王曰。諸侯多謀伐寡人者。何以待之。孟子對曰。臣聞七十里爲政於天下者。湯是也。未聞以千里畏人者也。書曰。湯一征。自葛始。天下信之。東面而征。西夷怨。南面而征。北狄怨。曰。奚爲後我。民望之。若大旱之望雲霓也。歸市者不止。耕者不變。誅其君而弔其民。若時雨降。民大悅。書曰。徯我后。后來其蘇。

此一章書是孟子告齊王以弭兵之策也。齊

人前欲取燕。孟子告以當順民心。齊人不聽。竟利其有而取之。於是諸侯將謀伐齊以救燕。齊王問之。問於孟子曰。自寡人取燕。諸侯多謀伐寡人者。何計以預待之乎。孟子對曰。臣聞古有以七十里之小國。能行政於天下者。商王成湯是也。今齊國地方千里。乃懼諸侯伐己。是以千里而畏人矣。臣未聞古有以千里畏人者也。湯以七十里爲政於天下。於書見之。書經仲虺之誥有云。湯初與葛國爲

鄰葛伯無道湯舉兵伐之。是湯之征伐自葛國始也。當時天下之人皆信湯之伐葛。原爲匹夫匹婦復讐而無利天下之心。湯東面而征則西夷之人怨望。湯南面而征則北狄之人怨望。其言曰。王何不先來征我之國乎。書言如此。其時天下之民望王師之來。又恐其不來。如大旱之時望雲合而雨。又恐虹見而止也。及王師旣至。商賈安於市。交易者不止。農夫安於野。耕耘者不變。但誅戮其有罪之君。而撫慰其無罪之民。如大旱之後甘雨應時而降。民皆欣然大悅。所以書經又載百姓之言曰。待我君來。我君一來。庶幾各得蘇息矣。此所謂七十里而爲政於天下也。按此二節書。孟子言雖未終。而大義已見。其要在天下信之四字。信在天下。所以致其信者在一人。又不專在臨時。而在於積久。是故仲虺稱湯之德有曰。克寬克仁。彰信兆民。爲人君者所當留意也。

今燕虐其民。王往而征之。民以爲將拯已於水火之中也。箠食壺漿以迎王師。若殺其父兄。係累其子弟。毀其宗廟。遷其重器。如之何其可也。天下固畏齊之彊也。今又倍地而不行仁政。是動天下之兵也。王速出令。反其旄倪。止其重器。謀於燕衆。置君而後去之。則猶可及止也。

此二節書是孟子申明上文千里畏人之說。又正答何以待之之問也。孟子對齊宣王曰。湯以七十里爲政於天下。而齊乃以千里畏人者。何耶。蓋燕國之暴虐其民。譬如火焚水溺。王興師往伐之時。燕之百姓皆以爲王將救我於水火之中。故欣然各以箠食壺漿迎

犒王師。王必如湯之伐罪弔民。發政施仁。乃可以慰燕民之望。若殘殺其父兄。係縛其子弟。拆毀其宗廟。遷取其重器。是如水益深。如火益熱。如之何其可也。夫天下諸侯之心。原畏忌齊國之彊。欲併力以圖之。特未有可乘之釁耳。今齊併取燕國。增地一倍。而不舉行

仁政。自示天下諸侯以可乘之釁。是天下之兵。王實有以鼓動之也。能不以千里而畏人乎。爲今日計。王須急發號令。反其所掠之老少。止其欲遷之重器。謀於燕之羣臣百姓。就燕公子公孫中。擇一賢者。立以爲君。而後引兵去之。如是則燕亂已定。齊不爲暴。諸侯無以爲名。尚可以及其未發而止之也。王欲求所以待諸侯者。亦惟如是而已。夫卽伐燕一事。凡孟子所與齊王言者。雖皆隨事匡救之說。然亦可以見聖賢之學術。與王政之大端。惜乎齊王親見孟子。而不能實用其言也。

鄒與魯閔。穆公問曰。吾有司死者三十三人。而民莫之死也。誅之則不可勝誅。不誅則疾視其長上之死而不救。如之何則可也。孟子對曰。凶年饑歲。君之民老弱轉乎溝壑。壯者散而四方者幾千人矣。而君之倉廩實。府庫充。有司莫以告。是上慢而殘下也。曾子曰。戒之戒之。出乎爾者反乎爾者也。夫民今而後得反之也。君無

尤焉。君行仁政，斯民親其上，死其長矣。

此一章書見爲人君者當行仁政以恤民也。昔鄒國與魯國戰，爲魯所敗。鄒君穆公問於孟子曰：是役也，吾有司對敵而死者二十三人，而民未有赴救。有司而死者，今將誅之，則人衆不可勝誅，將不誅之，則民怨恨其長上，視其死而不救，法令何以得行乎？不知當如何，使刑不濫而民亦知罪也。孟子對曰：民之疾視長上之死，有由然也。蓋凶年饑歲，君

之民，其老弱者，展轉死於溝壑之中，其少壯者，離散而之四方，幾千人矣。而君之倉廩有餘粟，府庫有餘財，有司皆不冝陳告於君，使散財發粟以賑救之，是爲上者暴慢不仁，而殘虐下民也。曾子有言曰：人之立心制行，當戒之哉，戒之哉。凡怨讐之出乎爾身者，卽反報爾身者也。由此言觀之，君與有司視民之死而不救，民怨久矣。至今日乃得反之，所以視有司之死而不救也。然則君無歸咎於民。

亦反求諸已而可矣。若君能以愛民爲心。而
舉行仁政。則有司不敢不體君之心。亦知愛
民。有司既能愛民。爲之民者。自然情義相關。
居常則親其上。遇難則死其長。何至疾視而
不救哉。大抵君民本同一體。民之財。旣當供
之於君。君之財。更當散之於民。豐凶散斂。上
下相通。故雖水旱災荒。不能爲害。而國與民
常相保也。雖然。又有說焉。散財發粟。不可廢
也。不可恃也。未荒之時。別有先圖救災之方。
非專一道。總又必以得人爲本。所謂有治人。
無治法也。

滕文公問曰。滕小國也。間於齊楚。事齊乎。事楚
乎。孟子對曰。是謀非吾所能及也。無已。則有一
焉。鑿斯池也。築斯城也。與民守之。效死而民弗
去。則是可爲也。

此一章書。見立國之道。貴自強也。滕文公問
曰。滕小國也。介於齊楚二大國之間。不能不
事。又不能兼事。將事齊乎。抑事楚乎。孟子對

曰。凡謀之出於事人者。皆僥倖苟且之謀也。事齊則見怒於楚。事楚則見怒於齊。必不能兩全而無害。是謀或有人言之者。然非吾所能及也。君必欲吾言之而不已。則別有一策焉。惟是自守而已。國有斯池也。則鑿之而使深。國有斯城也。則築之而使高。然又非專恃此城池也。必也爲人君者。與斯民同守之。其君自能效死。而斯民亦感其君平時之恩。患難相從而弗去。此爲有地利。兼有人和。是則可爲也。按孟子他日之告文公也。一則曰。夫仁政必自經界始。再則曰。設爲庠序學校以教之。此效死而民弗去之本也。聖賢之謀人國。勢有彊弱。時有難易。始終以帝王大道行之。必不肖出於權謀苟且之說。其道可彊可弱。可常可變。似迂遠而非迂遠。後世有謂孟子窮於策。滕者。非善讀孟子者矣。

滕文公問曰。齊人將築薛。吾甚恐。如之何則可。孟子對曰。昔者大王居邠。狄人侵之。去之岐山。

之下居焉。非擇而取之。不得已也。苟爲善後世子孫必有王者矣。君子創業垂統。爲可繼也。若夫成功。則天也。君如彼何哉。疆爲善而已矣。

此一章書。見立國者當爲善也。滕文公問曰。滕薛相倚。有如唇齒。今齊人取薛地。而將築城。則滕益孤。而齊益偪矣。寡人甚恐。當如之何。而可免於吞併乎。孟子對曰。敵國外患。從古有之。昔者大王居邠。狄人時來侵擾。大王遂棄去邠地。至於岐山之下居焉。當是時。非

擇岐山爲興王之地而取之也。蓋由迫於狄難不得已也。惟大王能爲善於不得已之時。故周家王業由此而起。苟後之爲人君者。能如大王之爲善。其後世子孫亦必有應運而王者矣。然君子創基業於前。垂統緒於後。但能爲所當爲。使後世子孫可繼續而行耳。若夫興起王業。成一統之功。則天之所爲。非人力所可必。而君子初心。未嘗計及於是也。今齊疆滕弱。君將奈彼何哉。止宜勉疆爲善。盡

其在我聽其在天而已矣。夫疆爲善一言非止爲滕君目前之計。實有國家者經久之謀。漢儒董仲舒曰。強勉學問。則聞見博而智益明。強勉行道。則德日起而大有功。可謂得孟子之意矣。

滕文公問曰。滕小國也。竭力以事大國。則不得免焉。如之何則可。孟子對曰。昔者大王居邠。狄人侵之。事之以皮幣。不得免焉。事之以犬馬。不得免焉。事之以珠玉。不得免焉。乃屬其耆老而告之曰。狄人之所欲者。吾土地也。吾聞之也。君子不以其所以養人者害人。二三子何患乎無君。我將去之。去邠。踰梁山。邑于岐山之下居焉。邠人曰。仁人也。不可失也。從之者如歸市。或曰。世守也。非身之所能爲也。效死勿去。君請擇於斯二者。

此一章書見立國之道有二說。而滕當以守爲主也。滕文公問曰。滕。褊小之國也。竭力以事齊楚之大國。則不能免其侵凌之禍。

焉。如之何則可。孟子對曰。昔者大王始居於
邠。狄人時來侵犯。始事之以獸皮幣帛。則不
得免焉。繼事之以走犬良馬。則不得免焉。終
事之以明珠美玉。則不得免焉。大王乃會集
邠民之耆老而告之曰。狄人之所願欲者。非
皮幣犬馬珠玉也。乃吾邠之土地也。吾嘗聞
之。君子以愛人爲心。不以土地之生物養人
者。至於爭地以戰。反害人之。三子莫患
我去之後。便無君長。但使有人撫安爾等。是

卽爾之君長也。我將舍此而遷於他方矣。遂
棄去邠地。經過梁山。而作邑於岐山之下。以
居焉。當其初去之時。邠人相與言曰。吾君乃
仁人也。我輩賴以爲安。何忍舍之。於是從之
遷岐者。人衆爭先。有如歸市。以大王之事。言
之。此乃遷國以圖存。固一說也。或者又曰。國
家土地。原祖宗貽與子孫。使世世守之。非我
身之所得專主也。縱遭患難。但宜效死以守。
不可舍而他去。以或人之論言之。此乃守正

以徇國。又一說也。爲君今日計。請於斯二者之中。擇取其一。勉強行之而已矣。總之立國以仁民爲本。爲人君者。必先能仁民。而後可以講隨宜處置之法。本未先後。萬世不能易也。

魯平公將出。嬖人臧倉者請曰。他日君出。則必命有司所之。今乘輿已駕矣。有司未不知所之。敢請。公曰。將見孟子。曰。何哉。君所爲輕身以先於匹夫者。以爲賢乎。禮義由賢者出。而孟子之後喪踰前喪。君無見焉。公曰。諾。

此一章書見人主見賢不可不專聽。言不可不審也。魯平公因樂正子稱孟子之賢。將出而就見孟子。有嬖人臧倉者忌之。乃陽爲不知而請曰。他日君有所出。則必先命有司所之。今乘輿已駕馬矣。有司尚未知君將何往。臣敢有請焉。平公曰。吾將往見孟子。臧倉曰。吾君乃千乘之尊。孟子一匹夫而已。何故吾君不自尊重。而輕身以先加禮於匹夫。無乃

日講孟子解義卷之十四
以孟子爲賢者乎。夫賢者舉動必循乎禮。行
事必合乎義。禮義原從賢者而出。而孟子之
後喪其母。過於前喪其父。厚母薄父。是不知
禮義。而不得爲賢者矣。君勿輕身而往見也。
於是平公惑於其言。應之曰。諾。遂止而不往
見焉。按小人之讒君子也。其詞近正。其術甚
巧。故能轉移人主之意。而使之從。爲人主者
亦惟謀於公朝。博採衆議。而無取信於小人
之口斯可矣。

樂正子入見曰。君奚爲不見孟軻也。曰。或告寡
人曰。孟子之後喪踰前喪。是以不往見也。曰。何
哉。君所謂踰者。前以士。後以大夫。前以三鼎。而
後以五鼎與。曰。否。謂棺槨衣衾之美也。曰。非所
謂踰也。貧富不同也。

此一節書見小人之毀易入。而正人之說難
行也。魯平公既惑於臧倉之言。不見孟子。樂
正子乃入見平公而問之曰。君乘輿已駕矣。
奚爲不往見孟軻也。平公曰。向吾欲見者。爲

其賢也。今或有告寡人者曰：孟子之後喪其母，踰於前喪其父，則失禮義之中正，而不得爲賢矣。是以不往見之也。樂正子曰：何哉？君之所謂後喪踰前喪者，豈謂其前葬父用士之禮，後葬母用大夫之禮，前祭父用三鼎，後祭母用五鼎，如此之厚薄不同與？平公曰：吾所謂踰者，非謂此也。謂其葬母之棺槨衣衾美過其父也。樂正子曰：若此者，非所謂踰也。蓋孟軻前爲士，其家貧，貧則力不能厚，故不免於薄，後爲大夫，其家富，富則力能從厚，故不敢儉其親，喪具厚薄稱家有無，乃所謂禮，非所謂踰也。君以此爲非賢，不亦過乎？夫樂正子之言，辯矣，而不能回平公之聽，何也？洪範有言：聽曰聰，聰作謀，聽之不聰，亂是用長。君人者，其慎諸。

樂正子見孟子曰：克告於君，君爲來見也。嬖人有臧倉者，沮君，君是以不果來也。曰：行或使之，止或尼之，行止非人所能也。吾之不遇魯侯，天

也。臧氏之子焉能使予不遇哉。

此一節書見聖賢不怨不尤。樂天知命之學也。樂正子不能釋平公之疑。退而見孟子曰。克以夫子之賢告於君。君以克之言爲然。將欲就見也。嬖人有臧倉者。進後喪踰前喪之言以沮君。是以中止而不果於來也。此固君聽之不聰而讒人之言亦可畏矣。孟子曉之曰。君子之道其遇而行也。或有人先容以使之。其不遇而止也。或有人中沮以尼之。是行止似係乎人矣。然所以行所以止。非人之所能也。有天存焉。吾今日不遇魯侯。以行吾道。是氣數之厄。天之未欲平治天下也。彼臧氏之子。一嬖人耳。安能以人力害我。而使我不遇於魯侯哉。但安之可也。夫樂天知命。聖賢之學也。敬天用賢。則帝王之事也。君子小人之消長。爲天命去留所由分。中庸去讒勸賢。說人君可勿淺思與。



